

课程介绍之财产保险：企业财产保险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45/2021_2022__E8_AF_BE_E7_A8_8B_E4_BB_8B_E7_c35_45326.htm

(一) 企业财产保险的承保范围

(1) 可保财产 可保财产：是投保人可以直接向保险人投保的财产。

(2) 特保财产 特保财产：是保险双方当事人必须特别约定后才能保险单中载明承保的财产。

(3) 不保财产 凡是下列特别列明的财产，无论是否可以成为可保标的，都不能在企业财产保险业务项下予以承保：

- 土地、矿藏、矿井、矿坑、森林、水产资源以及未经收割或收割后尚未入库的农作物；
- 货币、票证、有价证券、文件、账册、图表、技术资料、电脑资料、枪支弹药以及无法鉴定价值的财产；
- 违章建筑、危险建筑、非法占用的财产；
- 在运输过程中的物资；
- 领取执照并正常运行的机动车；
- 牲畜、禽类和其他饲养动物；

保险人根据保险业务风险管理的需要声明不予承保的财产。

(二) 企业财产保险的保险责任范围

(1) 保险责任

1. 列明的保险责任项目。我国企业财产保险目前分别采用财产保险基本险条款和财产保险综合险条款。
2. 保险人对于被保险人的特别损失承担的责任。

(2) 责任免除

1. 基本的责任免除项目。所谓基本的责任免除项目就是根据保险市场的承保技术状况，保险人在开办任何险种的保险业务中都不予承保的风险责任。
2. 特定的责任免除项目。所谓特定的责任免除项目是保险人根据企业财产保险业务的特点，根据企业财产保险业务管理的需要而特别申明不予负责的风险责任。

(3) 附加责任

1. 盗窃。
2. 露堆财产损失。
3. 锅炉压力容器损失。。
4. 管道破裂损失。

(三) 企业财产保险的保险金额与赔款计算 (1) 固定资产的保险金额与赔款计算 1. 保险金额的确定。我国保险公司在承保国内企业财产中的固定资产时，通常采用三种方式确定固定资产的保险金额。按照固定资产的账面原值确定保险金额。按照固定资产的账面原值加成确定保险金额。按照固定资产重置重建价值确定保险金额。 2. 赔款计算 固定资产发生全部损失情况下的赔款计算：当保险金额大于或等于重置重置价值时，其赔偿金额以不超过重置重置价值为限。其计算公式为：赔额 = 重置重置价值 - 应扣残值 当保险金额小于重置重置价值时，其赔偿金额以不超过保险金额为限。其计算公式为：赔额 = 保险金额 - 应扣残值 固定资产发生部分损失情况下的赔款计算：按照固定资产的账面原值确定保险金额的承保方式下的赔款计算。如果受损财产的保险金额低于重置重建价值，则应根据保险金额与损失程度或修复费用与重置重建价值的比例计算赔偿金额，其计算公式为：赔款 = 保险金额 × 受损财产损失程度 如果按账面原值确定的保险金额等于或大于重置重建价值，则按实际损失计算赔款金额，即：赔款 = 损失金额 - 应扣残值 按照固定资产原值加成或按照重置重建价值确定保险金额的承保方式下的计算。按固定资产原值加成或按照重置重建价值的承保方式下，其赔偿金额以不超过重置价值为限。(2) 流动资产的保险金额与赔款计算 1. 保险金额的确定 按照流动资产最近 1 2 个月的平均账面余额确定保险金额。按照流动资产最近账目余额确定保险金额。 2. 赔款的计算 按照流动资产最近 1 2 个月的平均余额承保方式下的赔款计算。按照流动资产最近账面余额确定保险金额方式下的赔款计算

。（3）已经摊销或不列入账面的财产的保险金额与赔款计算

1．保险金额的确定。已经摊销或不列入账面的财产是根据企业财务管理的需要，按财产折旧的有关规定已经将财产的账面原值摊销完毕的财产；或者是某些特别情况下由被保险人占用、使用或保管而未列入企业会计科目的财产。对于这些不能按照财务会计科目计算价值的财产的保险金额的确定，则采取由投保人和保险人共同协商的方式，按财产的实际价值作为保险金额。

2．赔款计算。全部损失情况下的赔款计算。部分损失情况下的赔款计算。

（4）保险财产损失发生后的施救、保护、整理费用支出的计算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